**各系、教研室、各位师生：**

**根据教育部《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教督〔2020〕5号）、《兰州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办法》(校教〔2020〕119号)文件要求和《关于做好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提高我校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加强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营造学术诚信氛围，杜绝论文抄袭行为的发生，学校已于今年启用“‘中国知网’大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http://lzu.co.cnki.net/），现就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质量专项检查及毕业论文收录工作具体事宜做如下安排。**

**一、“文字复制比”检测**

**1. 答辩前检测**

答辩前检测分自由检测和正式检测，自由检测结果仅供学生和指导教师参考；正式检测结果为“合格”的，可参加毕业论文答辩，检测结果为“不合格”的，取消该生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资格。

提交检测的毕业论文（设计）应为WORD或PDF格式（WORD文档生成）文件，文件命名不做要求，系统将进行匹配。论文上传时需上传全文，系统将自动去除目录、文献检索等进行检测（请务必注意格式设置正确，否则可能影响系统识别）。

**2. 答辩后检测**

检测结果为“合格”的，毕业论文成绩有效，检测结果为“不合格”的，毕业论文成绩无效；每位学生仅有1次检测机会，检测工作由教务处统一负责。

**3. 检测标准**

答辩前正式检测结果中，总文字复制比（N）要求如下：

N≤30％视为合格，30%＜N≤40%可申请经修改后复检，N＞40%视为不合格，取消答辩资格；

复检结果N≤30%视为合格，N＞30%视为不合格，取消答辩资格。

**二、时间节点与要求**

**1. 答辩前论文检测**

(1) 5月10日（第11周星期六）晚24:00前，学生在检测系统中上传论文进行自由检测，指导教师须在系统内完成论文审阅，点击“审核通过”后，才能进入系统检测程序检测，本次检测结果仅供学生和指导教师参考。

(2) 5月13日（第12周星期四）晚24:00前，学生在检测系统中上传自由检测后完成修改的论文进行正式检测，指导教师须在系统内完成论文审阅，点击“审核通过”后，才能进入系统检测程序检测。

(3) 5月18日（第13周星期二）晚24:00前，上述30%＜N≤40%申请复检的学生上传修改后的论文进行复检，指导教师须在系统内完成论文审阅，点击“审核通过”后，才能进入系统检测程序检测。

**2. 答辩安排**

(1) 5月14日～5月24日（第12周星期五至第14周星期一）由各研究所对系统检测合格的毕业论文组织答辩，并根据答辩结果评分，其中答辩成绩获得“优秀”的学生不超过参加答辩人数的**25%**。

**(2) 各教研室需提交材料及时间节点：**

①请于5月12日（第12周星期三）下午18:00前将答辩时间、地点安排及答辩联系人等内容发送至art@lzu.edu.cn备案，教务处将组织专家进行抽查；

②请于5月26日（第14周星期三）下午18:00前将毕业论文成绩报送闻韶楼办公室211；

③学生须按学校及教研室要求将纸质版毕业论文提交至学院（成绩为“优秀”的学生须提交3本，其他学生提交1本），各位指导教师以及答辩组委员请务必于5月28日（第14周星期五）下午18:00前将已完成导师评语、建议成绩、导师签字、答辩委员会意见、答辩委员会负责人签字的学生论文统一提交至闻韶楼211办公室。

**3. 答辩后论文检测安排**

5月30日（第15周星期日）中午12:00前，学生在系统中上传毕业论文最终版电子版用于答辩后检测，其中应包含所有签名及盖章部分的扫描页，逾期未提交者毕业论文成绩无效。

**三、本科生毕业论文收录**

**（一）毕业论文收录**

收录范围为已通过毕业论文答辩，并获得毕业资格的全部本科生毕业论文。学校将建立本科生毕业论文抽检机制，对已毕业学生的毕业论文开展质量跟踪监控。

**（二）优秀毕业论文收录**

根据学校图书馆要求，凡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均需向图书馆提交学位论文。

1. 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电子版由作者直接通过兰州大学图书馆主页栏目的“学位论文提交”远程提交（论文提交流程详见图书馆网站说明）。

2. 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印刷版在电子版审核通过后提交至图书馆，并填写授权书。

3. 通过授权的毕业论文（设计）电子版由图书馆发布在校园网上提供全文浏览。

**四、注意事项**

1. 凡故意规避毕业论文检测者，学校将严肃处理。情节特别严重者，按照兰州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和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等进行处理。

2. 学生上传到系统进行检测的毕业论文(设计)必须与本人实际作品一致，否则取消答辩资格并由学院进行处理。请指导教师严格审核把关。

3. 检测篇数是学校购买的有价资源，学院和学生应认真对待、谨慎操作，防止失误。误操作浪费资源者责任自负。

4. 论文检测只面向2021届本科毕业生开放。

5. 《诚信责任书》、《关于毕业论文（设计）使用授权的申明》务必由学生本人签名。

6. “论文（设计）成绩”页的三栏：“导师评语”、“答辩小组意见”、“成绩和学院盖章”请不要分页，保持在完整的一页上。

7. 毕业生务必严格按照《兰州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写作规范》（附件3）完成论文撰写。

8. 评语内容应与成绩评定结果保持一致。

9. 封面统一采用白色，以增强论文外观的整齐性。

请各系、各教研室务必重视此项工作，提前做好准备。

                                                艺术学院

2021年4月29日